

龙岩市永定区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文件

永防指〔2026〕1号

龙岩市永定区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印发 《龙岩市永定区2026年防汛抗旱工作要点》的通知

各乡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，区防指各成员单位：

根据上级防指工作要求，区防指制定了《龙岩市永定区2026年防汛抗旱工作要点》，并就做好今年防汛备汛抗旱工作提出具体要求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龙岩市永定区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

2026年2月6日



龙岩市永定区 2026 年防汛抗旱工作要点

2026 年是“十五五”规划开局之年，做好防汛抗旱工作意义重大。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省、市防指工作部署和区委、区政府工作要求，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增强风险意识，强化底线思维和极限思维，扎实备汛，科学防范，持续推进防汛抗旱能力建设，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一、压实责任链条，健全工作体系

1. 压实各级防汛责任。要严格落实以行政首长负责制为核心的防汛责任制。3 月底前，逐级核定并公示地灾隐患点、重要水库、重点堤防、城区易涝区等关键部位的行政责任人，完善边远山区、野景点、网红打卡点、工地营地等区域的责任体系。各成员单位要切实履行行业监管责任，督促指导本系统企事业单位落实主体责任。要严格落实“区包乡、乡包村、村包户”的防汛包保责任，明确责任范围与清单。

2. 健全防汛工作机制。要健全“党委领导、政府负责、部门协同”工作体系，乡级防指要加强指挥能力建设，及时调整成员构成，固化预警“叫应”、响应联动等有效做法，切实发挥牵头抓总的“中枢作用”，强化纵向信息互通、指令传导，打通信息壁垒，确保指挥调度的精准高效。要加强部门间的横向协同，厘清职责，完善跨领域联动、信息共享、行动协同等机制，形成工作合力。

二、强化防汛备汛，筑牢安全根基

3. 强化隐患排查治理。3 月底前，各乡镇（街道）、成员单位

要完成度汛风险隐患排查。对查出的隐患要建立清单台账，实行销号管理，限期整改到位。对汛前无法彻底整改的，必须制定应急度汛方案，确保风险可控。水利、自然资源、住建、城综、交通运输、应急管理、教育、民宗、文旅等部门要依据职责，系统排查水利工程、山洪灾害易发区、地质灾害点、高陡边坡、城区排水防涝、在建工程工地、交通桥涵、工矿企业、学校、宗教活动场所、景区景点等重点领域及重要基础设施。其他成员单位也要做好本领域风险排查。

4. 强化应急预案修订。要针对极端天气频发的新形势，结合行业、辖区实际，组织修订部门、乡、村防汛防台风应急预案，细化超历史极值降水、超标准洪水、群发性山体滑坡等巨灾情景下的应对措施，完善预警响应、指挥调度、人员转移和抢险救援等核心内容，提高预案的可操作性；重点明确人员转移的预警条件、安置措施等内容，力求简便易行、实用管用。

5. 强化防汛培训演练。乡级防指要根据党政领导和防指成员调整情况，组织开展相关培训。各成员单位要开展本行业领域业务培训。培训对象要侧重基层干部和新任职干部，重点提升风险研判、决策指挥和应急处置能力。要结合预案修订，组织开展多层级、多形式的应急演练，乡、村两级要在4月底前完成以转移避险安置、自救互救为主的演练，提高基层应急处突能力，各成员单位要组织本系统专项演练，切实提升协同作战水平。

6. 加强宣传引导教育。要推动防灾避险知识进社区、进乡村、进学校、进企业、进家庭，重点普及暴雨、洪水、台风、山洪灾害、地质灾害的预警信息识别和避险逃生技能，加强对老年人、留守儿

童、外来务工人员、景区景点游客等重点人群的针对性教育，提升全社会风险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。

三、夯实支撑保障，提升应急能力

7. 加强防洪工程管理。要全力推进在建防洪水利工程建设，确保一批重点项目在主汛期前发挥效益，加快病险水库除险加固，尽早恢复其防洪蓄水功能。主汛期前务必全面完成上年度因灾水毁工程修复重建，确保功能恢复甚至优于灾前水平。加强在建涉水工程安全度汛管理，确保施工期间防洪安全。

8. 科学谋划防灾项目。要结合“十五五”规划编制，立足本行业本地区防灾减灾工作需求，针对短板弱项，提前谋划一批重大防汛减灾项目，积极争取各类资金支持。要坚持统筹规划、科学布点，切实加快推进44个防汛重点乡镇监控点位建设，力争2026年主汛期前建成投用。

9. 强化防汛物资储备。要按照“因地制宜、按需储备、分行业负责、统筹调拨”的原则，推动防汛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设。各成员单位要在汛前完成本行业防汛物资的全面核查与补充更新，并将储备情况报同级防指办公室备案，确保关键时刻“调得出、用得上”。应急、发改、水利、住建、电力、交通运输、通信等部门要强化救灾救助、“水、电、路、信”等民生工程抢险物资储备。

10. 建强应急救援力量。要全面摸排并统筹辖区内各类应急抢险救援力量及大型装备，加强军地协调联动，建立健全区域抢险救援应急响应联动机制。统筹推进区、乡、村三级应急救援队伍和防汛专业救援队伍建设，优化力量布局、响应机制，加强大型排涝、工程机械等装备配备，提升应急救援实战能力。

11. 夯实基层防汛能力。要健全乡、村两级防汛工作组织体系，整合党员干部、民兵、网格员等力量，加强社会动员，建立群测群防和先期处置队伍，配备必要的巡查、抢险装备和个人防护“六小件”，加强培训演练，提升队伍在隐患排查、预警“叫应”、转移避险和险情先期处置等能力，构建群防群治的基层防汛工作格局。要加强全区 82 部山洪灾害高风险村卫星电话管理和维护，分批次推进卫星通信终端配备，优先实现多灾易灾乡、村全覆盖。推广适用可靠的“三断”（断路、断网、断电）场景应急通信装备，加强操作培训和实战演练。

四、加强防范应对，守住防灾底线

12. 加强汛期值班值守。要严格执行汛期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，应急响应期间实施重点部门联合值守。严格落实重大信息“首报快、续报准、终报全”的报送要求，确保重大汛情、险情信息在规定时限内上报，杜绝信息迟报、瞒报、漏报。乡级防指要加密会商研判，精准掌握辖区风险点，提前部署针对性防范措施。

13. 加强预报预警“叫应”。气象、水文、水利、自然资源等部门要持续提升暴雨、洪水、山洪、地质灾害的监测预报预警能力，落实好短临预警“叫应”工作机制，确保高级别预警直达基层党政领导和一线责任人。要强化山洪、地质灾害临灾阈值研究，深化历史灾害数据、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和山洪灾害调查复核成果的运用，为精细化开展预警“叫应”、应急响应、转移避险等工作提供依据。

14. 加强转移避险安置。3 月底前要全面摸排辖区内需转移避险人员，分响应等级建立清单台账并动态更新，细化人员转移方案，明确转移责任人、转移路线和安置场所。当发布高级别预警或出现

险情征兆时，要按照“四个一律”“七个凡是”要求，坚决、果断、提前、彻底转移危险区人员，并加强转移人员安全管理和生活保障，确保“转得出、住得下”。

15. 加强安全管控措施。要根据灾害预警和应急响应级别，及时采取刚性安全管控措施。在灾害天气来临前和影响期间，对危险路段、景区景点、涉水项目、在建工地等采取“关、停、转、撤”等刚性管控措施。面临较大灾害威胁时，经会商研判，按照《加强防汛静默状态安全管控工作的六条措施》的要求，果断对相关区域实施“三停一休”等静默状态管控措施，最大限度减少车辆和人员流动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。

16. 加强舆论正面引导。灾害天气影响期间，要统筹协调宣传、融媒体等部门，第一时间通过权威渠道发布汛情、灾情、防御部署及抢险救援进展等权威信息，主动回应社会关切。要加强网络舆情的监测分析，正面引导社会舆论热点，妥善处置不实信息和负面舆情，坚决打击虚假造谣信息，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防汛抗旱工作的良好舆论氛围。要完善防洪工程体系联合调度机制，科学调度水工程，避免因水工程泄洪造成负面舆情。

17. 加强应急救援救助。要优化应急资源调配，根据预警预报情况提前向高风险地区预置救援力量和物资装备。灾情险情发生后，属地政府要快速高效组织抢险救援，优先保障受灾群众和救援人员安全，全力抢通“水、电、路、信”等生命线、。要按照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要求，妥善安置受灾群众，做好生活救助和情绪疏导，保障基本民生。要组织开展环境清淤、卫生消杀，确保大灾之后无大疫。

18. 加强灾害复盘评估。启动Ⅱ级及以上应急响应且发生较大及以上自然灾害后，要及时组织开展复盘总结，全面检视监测预警、应急响应、转移避险、抢险救援等各环节工作，固化成功经验，深入剖析问题和短板，持续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。要加强国家《自然灾害调查评估暂行办法》学习宣贯，严格对照办法要求和部门职责，规范落实各项防御措施。

19. 加强抗旱减灾工作。要坚持防汛抗旱两手抓，密切分析旱情发展态势，紧盯春节假期、春耕备耕等重点时段，加强水资源统一调度，强化节约用水管理，确保用水安全。根据受旱程度，要采取人工增雨作业、水库蓄水保水、打机井、抽送水等措施，优先保障城乡居民生活用水需求。要立足长远，完善抗旱应急预案和水资源调度方案，统筹推进抗旱应急水源工程和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建设。

请各乡镇（街道）、防指成员单位组织做好本辖区、本行业备汛工作，并将有关工作落实、汛前隐患排查整改情况及下一步工作措施于3月23日前报区防汛办。

联系人：张晓翠，电话：15880699325，邮箱：ydfxb@126.com。

抄 送：区委办、区政府办。

龙岩市永定区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

2026年2月6日印发